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铁建重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1713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铁建重工",扩位简称为"铁建重工",股票代码为"68842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及中信证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87元/股。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初始发行股票数量为1,285,180,00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人授予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不超过初始发行规模15%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1,477,957,000股,约占发行后总股本27.71%(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85,554,000股,占初始发行数量的30.00%,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总股数的26.09%。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85,554,000股,约占初始发行数量的30.00%,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总股数的26.09%,因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数量相同,未向网下进行回拨。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719,701,0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80.00%,约占绿鞋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5.88%。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179,925,0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20.00%;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用后,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72,702,000股,约占绿鞋全额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4.12%。

根据《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机制,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已按本次发行价格向网上投资者超额配售192,777,000股,占A股初始发行股份数量15.00%。

根据《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27.04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89,963,0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本款所指的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应按照超额配售启用前、扣除最终战略配售股票数量后的网下、网上发行总量计算。

在超额配售选择权及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29,738,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公开发行数量的57.65%,约占本次绿鞋后发行总量的42.6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62,665,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2.35%,约占本次绿鞋后发行总量的31.30%。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15009946%。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6月11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发行(含超额配售部分)、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跟投机构为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中金公司铁建重工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铁建重工1号资产管理计划")、中金公司铁建重工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铁建重工2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合称为"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其他战略投资者的类型为: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截至2021年6月3日(T-4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因承担发行人保荐业务获配股票(即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部分的股票)或者联席主承销商履行包销义务取得股票的除外)。联席主承销商将在6月16日(T+4日)之前将战略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包括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多余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简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中金财富	34,843,205	99,999,998.35	–	99,999,998.35	24个月
2	铁建重工1号资产管理计划	124,990,776	358,723,527.12	1,793,617.64	360,517,144.76	12个月
3	铁建重工2号资产管理计划	3,527,224	10,123,132.88	50,615.66	10,173,748.54	12个月
4	国家制造业基金	17,421,602	49,999,997.74	249,999.99	50,249,997.73	12个月
5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	17,421,602	49,999,997.74	249,999.99	50,249,997.73	12个月
6	国机资本	9,586,172	27,512,313.64	137,561.57	27,649,875.21	12个月
7	国新投资	9,586,172	27,512,313.64	137,561.57	27,649,875.21	12个月
8	中车国创基金	9,586,172	27,512,313.64	137,561.57	27,649,875.21	12个月
9	通号集团	34,843,206	100,000,001.22	500,000.01	100,500,001.23	12个月
10	中保投	8,148,246	23,385,466.02	116,927.33	23,502,393.35	12个月
11	财信产业基金	17,421,602	49,999,997.74	249,999.99	50,249,997.73	12个月
12	交投创新公司	4,793,086	13,756,156.82	68,780.78	13,824,937.60	12个月
13	长沙经开集团	17,421,602	49,999,997.74	249,999.99	50,249,997.73	12个月
14	国铁盛和	17,421,602	49,999,997.74	249,999.99	50,249,997.73	12个月
15	华菱津杉	17,421,602	49,999,997.74	249,999.99	50,249,997.73	12个月
16	湖南高新创投	10,452,961	29,999,998.07	149,999.99	30,149,998.06	12个月
17	工控资本	4,793,086	13,756,156.82	68,780.78	13,824,937.60	12个月
18	兴湘集团	10,452,961	29,999,998.07	149,999.99	30,149,998.06	12个月
19	央企运营投资基金	4,793,086	13,756,156.82	68,780.78	13,824,937.60	12个月
20	路桥集团	8,710,801	24,999,998.87	124,999.99	25,124,998.86	12个月
21	永达机械	958,617	2,751,230.79	13,756.15	2,764,986.94	12个月
22	包头城投	958,617	2,751,230.79	13,756.15	2,764,986.94	12个月
合计		385,554,000	1,106,539,980.00	5,032,699.90	1,111,572,679.90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462,185,364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326,471,994.68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479,636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1,376,555.32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629,738,000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807,348,060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元;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9,036,746元。

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依据《发行公告》,于2021年6月15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2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铁建重工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计划(包括为满足不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投资需求而设立的公募产品)、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4,510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451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43,384,922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6.89%,占超额配售启用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97%。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总计包销股份的数量为479,636股,包销金额为1,376,555.32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后的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043907%,包销股份的数量占超额配售启用后发行股份数量的比例为0.032453%。

2021年6月16日(T+4日),联席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不含超额配售部分所获得的资金)、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与承销业务指引》,获授权的主承销商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不得使用超额配售选择权专门账户外的其他资金或通过他人账户交易发行人股票。因此,中金公司承诺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不出售其包销股份。

四、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5351668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60833086

发行人: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6日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可靠股份"、"本公司"或"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票将于2021年6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1、股票简称:可靠股份

2、股票代码:301009

3、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27,186.00万股

4、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6,797.00万股,老股转让的股份:0万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名称: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利伟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城街道(城西工业园)花桥路2号

电话:0571-63702088

联系人:李海峰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贺青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电话:021-38676888

保荐代表人:陈圳寅,唐伟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6日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海泰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872号文予以注册。《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并置备于发行人、深交所、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等环节: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数量为1,600万股,其中网上发行数量为1,6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

2、本次发行价格为32.29元/股,投资者据此价格在2021年6月18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目前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5专用设备制造业",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38.52倍(截止2021年6月15日(T-3日))。本次发行价格32.29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34.82倍,不超过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38.52倍(截止2021年6月15日(T-3日))。

3、投资者在2021年6月18日(T日)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上发行申购日为2021年6月18日(T日),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4、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5、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依据2021年6月22日(T+2日)公告的《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2021年6月22日(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本次发行股票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拟公开发行新股数量1,6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
发行价格	32.29元/股
发行对象	2021年6月18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在2021年6月16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票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并且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的规定。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权限(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日期	T日(网上申购日为2021年6月18日)
缴款日期	T+2日(2021年6月22日)
发行人联系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锦盛二路66号
发行人联系电话	0532-89086869-8099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669号博华广场37层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电话	021-38676888

发行人: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6日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872号文注册同意。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价格为32.29元/股。本次发行数量为1,600万股,其中网上发行数量1,6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

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6月17日(周四)14:00-16:00;

2、网上路演网址: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拟参与本次申购的投资者,请阅读2021年6月16日(T-2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6日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4,01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80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数量4,010万股,其中,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807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03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30%。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6月17日(周四)14:00-17:00。

二、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披露于2021年6月8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编号:2021-039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3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3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6月15日(星期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已于2021年6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8人,实到8人,会议由董事长郭敬谊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总额人民币在5亿元且单笔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额度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此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每笔产品购买金额和期限将根据闲置资金情况具体确定。本委托理财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及《独立董事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3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1-04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3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内,且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额度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此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每笔产品购买金额和期限将根据闲置资金情况具体确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1、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与收益相对固定的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收益。

2、理财使用金额

总额人民币5亿元内,且每笔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上述资金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3、理财方式

公司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原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将选择与公司有良好业务关系的优质银行,且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需满足保证本金安全、低风险、收益相对较高、具有较高流动性的要求,理财产品主要投向为我国银行间、金融系统间市场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工具,包括同业存款、信用拆借、债券、金融债、票据、同业理财等稳健型银行理财产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投资的委托理财产品,不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等。

4、理财授权期限

委托理财的授权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委托理财所选择的理财产品,投资方向均为短期理财产品品种,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五、风险控制

公司已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办法》,对委托理财的权限、审核流程、日常监控与核查、责任追究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六、独立董事关于委托理财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建立了《委托理财管理办法》,对委托理财的审批与实施、管理与核算、风险控制、信息披露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内且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额度内滚动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授权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有效。

七、备查文件

1、2021年第3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ST贵人 公告编号:临2021-048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应收债权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月14日,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人鸟"或"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财产管理及变价方案(草案)》(以下简称"《财产管理方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发布的《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3)。2021年4月26日,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泉州中院")作出(2020)闽05破2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8)。

根据《财产管理方案》及《重整计划》的规定,现公司及管理人委托福建方圆拍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圆拍卖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10时30分在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陈埭镇沟西村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老厂二楼会议室对公司应收债权进行公开拍卖。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的基本情况

应收债权,评估价值129,719,979.96元。

二、竞买人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且有效存续的公司;

2、公司注册资本金不得低于1亿元人民币;

3、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未被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支付能力;与委托方无债权债务纠纷;

4、本次拍卖不接受自然人及联合体报名。

三、与交易相关其他条件

1、有意参加拍卖会的竞买人须在2021年6月23日16时前到方圆拍卖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并缴纳竞买保证金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15000000)。竞买人缴纳的竞买保证金须在2021年6月23日16时前如数汇达指定账户(以到账为准)(户名: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账号:35050165624000001256;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陈埭支行),竞买保证金在拍卖成交后自动转为部分成交款。

2、如遇委托人在拍卖前撤回本拍卖标的,竞买保证金(不计利息)如数退还,委托人和拍卖人不承担任何费用,竞买人对此无异议。

3、经拍卖人确认竞买资格后,竞买人应于2021年6月24日上午10时15分前凭竞买登记手续到拍卖会现场领取竞买号牌。

4、本次拍卖采取有保留价增价拍卖方式。拍卖会实行"价高者得"原则。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在拍卖会上当场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和《拍卖笔录》等。

5、拍卖会后,未竞得标的的竞买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无息退还。拍卖成交后,竞买人即成为买受人。买受人应于拍卖成交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即2021年06月25日前)将全部拍卖成交款一次性汇入委托人指定的账户(竞买保证金可直接冲抵部分成交款)。委托方指定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账 号:35050165624000001256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陈埭支行。

6、买受人付清全部成交款后十个工作日内,凭《拍卖成交确认书》等成交证明及相关身份材料、委托手续等原件到贵人鸟管理人及贵人鸟处(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陈埭镇沟西村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老厂)办理交接手续。

7、竞买人参与拍卖前应向工商、税务等政府部门,对标的物的权属、税费缴付的标准,以及其他须注意的事项进行咨询,因政策原因或其他原因导致不能交割的风险由竞买人承担。

8、本次拍卖标的物为贵人鸟持有的应收债权,该等债权如因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不成立、涉及其他纠纷、互负债权债务、超过诉讼时效等原因无法收回的,相应风险由竞买人自行承担;该等债权如因包括但不限于被质押等他项权利限制而导致转让不能的,相应风险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9、委托人、拍卖人对拍卖标的按现状拍卖,所作的标的口头描述、说明及提供的相关文字资料等,仅供竞买人参考,不构成对标的物的任何承诺和承担瑕疵担保责任,亦不作为对竞买人参与此次拍卖的建议。

10、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58号环球广场816室

联系电话:0591-87511351

四、风险提示

本次应收债权拍卖是否能够成交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根据《财产管理方案》及《重整计划》的规定,以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专项评估报告所确认的评估价值为处置参考,通过公开拍卖方式进行处置。若拍卖成交价低于上述资产的账面价值,对公司当期损益将有不利影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21-041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公示2020年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补贴资金的公告》,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珠江恺撒堡钢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恺撒堡公司")符合《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组织开展2020年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补贴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于近日收到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转入的补贴资金200万元(人民币,下同)。本次政府补助不具备可持续性,以后年度是否可以获得存在不确定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恺撒堡公司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是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恺撒堡公司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200万元是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将上述政府补助在"递延收益"科目归集,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

3、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恺撒堡公司为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集团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收到政府补助预计增加恺撒堡公司当期利润总额200万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五日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1-022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5月份新签合同情况简报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2021年1-5月新签合同额人民币4,685.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0%。5月份,本公司新签单笔合同额在人民币10亿元以上的重大工程承包合同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序号	合同签订主体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1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响坎河沿线城市更新工程项目(子项一、二、三)	62.0
2	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LAMAN200万t/a氧化铝厂项目EPC合同-采购、施工	58.7
3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城市快速路网建设项目(一期)(标段3昌国路快速路建设项目)	32.2
4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省嘉峪关市中鹏·星河湾工程合同	20.0
5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新桥智能电动汽车产业园(一期)一标总承包项目	18.9
6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交通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国际陆港医院工程EPC项目合同	18.8
7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金沙洲一号商业楼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18.0
8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双创乡村振兴服务站建设施工合同	15.8
9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北斗海智产业园EPC项目	15.2
10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长寿湖特色温泉小镇项目	15.0
11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山西禹王煤炭气化有限公司137.8万吨/年7m顶装焦化项目总承包合同	14.5
12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田横文化中心、高青县城东中学、高青县城区体育场馆项目、青城路东延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13.6
13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东方万达广场	12.0
14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云南玉溪玉昆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能置换转型升级改造项目综合料场工程总承包合同	11.9
15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大学第三医院崇礼院区二期工程总承包合同	11.7
16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什邡市蓥华山旅游康养产业园(一期)项目	11.3
17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省邯郸东部成安县项目包工程合同	10.7
18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宜昌市主城区污水厂网、生态水网共建项目二期PPP工程CI标段施工承包合同	10.3
19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蓬安嘉陵江三桥(油坊沟渡改桥)、引道及配套工程项目	10.1
10亿以上重大合同金额合计			380.7

以上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最终数据以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5日

股票代码:601288 股票简称:农业银行 编号:临2021-024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任职的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今日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农业银行林立任职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1〕460号)。林立先生自2021年6月15日起就任本行执行董事,以及董事会战略规划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兼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委员。

林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5日

附件

林立先生简历

林立先生,1968年7月出生,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2021年3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2021年6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先后在国家原材料投资公司、国家开发银行工作。曾任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办公厅副主任、主任,董事、董事会秘书(期间兼任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改革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香港)执董办主任、光大永明保险公司董事、中国光大投资管理公司监事长),中国光大银行副行长、常务副行长(期间兼任中国银联董事)。2014年1月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副行长,2018年2月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21-02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5月31日期间,累计原保险保费收入约为人民币3,864亿元(未经审计)。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5日